



丛书主编/任定成

国科大 文丛 |

中国的科学技术哲学 ——自然辩证法

于光远 ● 著

 科学出版社



—— **国科大** 文丛 |

丛书主编/任定成

中国的科学技术哲学 ——自然辩证法

于光远 ● 著

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的科学技术哲学——自然辩证法/于光远著.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3. 3

(国科大文丛)

ISBN 978-7-03-037035-8

I. ①中… II. ①于… III. ①自然辩证法-研究 IV. ①N0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46121 号

丛书策划: 胡升华 侯俊琳

责任编辑: 石 卉 闵敬淞/ 责任校对: 刘小梅

责任印制: 赵德静 / 封面设计: 黄华斌

编辑部电话: 010-64035853

E-mail: houjunlin@mail. sciencep. com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骏杰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3 年 4 月第 一 版 开本: B5 (720×1000)

2013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21 1/4

字数: 408 000

定价: 8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 丛书弁言

“国科大文丛”是在中国科学院大学和中国科学院研究生教育基金会的支持下，由中国科学院大学人文学院策划和编辑的一套关于科学、人文与社会的丛书。

半个多世纪以来，中国科学院大学人文学院及其前身的学者和他们在院内外指导的学生完成了大量研究工作，出版了数百种学术著作和译著，完成了数百篇研究报告，发表了数以千计的学术论文和译文。

首辑“国科大文丛”所包含的十余种文集，是从上述文章中选取的，以个人专辑和研究领域专辑两种形式分册出版。收入文集的文章，有原始研究论文，有社会思潮评论和学术趋势分析，也有专业性的实务思考和体会。这些文章，有的对国家发展战略和社会生活产生过重要影响，有的对学术发展和知识传承起过积极作用，有的只是对某个学术问题或社会问题的一孔之见。文章的作者，有已蜚声学界的前辈学者，有正在前沿探索的学术中坚，也有崭露头角的后起新锐。文章或成文于半

个世纪之前，或刚刚面世不久。首辑“国科大文丛”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中国科学院大学人文学院的历史和现状。

中国科学院大学人文学院的历史可以追溯至1956年于光远先生倡导成立的中国科学院哲学研究所自然辩证法研究组。1962年，研究组联合北京大学哲学系开始招收和培养研究生。1977年，于光远先生领衔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北京）建立了自然辩证法教研室，次年开始招收和培养研究生。

1984年，自然辩证法教研室更名为自然辩证法教学部。1991年，自然辩证法教学部更名为人文与社会科学教学部。2001年，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北京）更名为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教学部随之更名为社会科学系，并与外语系和自然辩证法通讯杂志社一起，组成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

2002年，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更名为人文学院，之后逐步形成了包括科学哲学与科学社会学系、科技史与科技考古系、新闻与科学传播系、法律与知识产权系、公共管理与科技政策系、体育教研室和自然辩证法通讯杂志社在内的五系一室一刊的建制。

2012年6月，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更名为中国科学院大学。现在，中国科学院大学已经建立了哲学和科学技术史两个学科的博士后流动站，拥有科学技术哲学和科学技术史两个学科专业的博士学位授予权，以及哲学、科学技术史、新闻传播学、法学、公共管理五个学科的硕士学位授予权。

从自然辩证法研究组到人文学院的历史变迁，大致能够在首辑“国科大文丛”的主题分布上得到体现。

首辑“国科大文丛”涉及最多的主题是自然科学哲学问题、马克思主义科技观、科技发展战略与政策、科学思想史。这四个主题是中国学术界最初在“自然辩证法”的名称下开展研究的领域，也是自然辩证法研究组成立至今，我院师生持续关注、学术积累最多的领域。我院学术前辈在这些领域曾经执全国学界之牛耳。

科学哲学、科学社会学、科学技术与社会、经济学是改革开放之初开始在我国复兴并引起广泛关注的领域，首辑“国科大文丛”中涉及的这四个主题反映了自然辩证法教研室自成立以来所投入的精力。我院前辈学者和现在仍活跃在前沿的学术带头人，曾经与兄弟院校的同道一起，为推进这四个领

域在我国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努力。

人文学院成立以来，郑必坚院长在国家发展战略方面提出了“中国和平崛起”的命题，我院学者倡导开辟工程哲学和跨学科工程研究领域并构造了对象框架，我院师生在科技考古和传统科技文化研究中解决了一些学术难题。这四个主题的研究也反映在首辑“国科大文丛”之中。

近些年来，我们在“科学技术与社会”领域的工作基础上，组建团队逐步在科技新闻传播、科技法学、公共管理与科技政策三个领域开展工作，有关研究结果在首辑“国科大文丛”中均有反映。学校体育研究方面，我们也有一些工作发表在国内学术刊物和国际学术会议上，我们期待着这方面的工作成果能够反映在后续“国科大文丛”之中。

从首辑“国科大文丛”选题可以看出，目前中国科学院大学人文学院实际上是一个发展中的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我们的科学哲学、科学技术史、科技新闻、科技考古，是与传统文史哲领域相关的人文学。我们的科技传播、科技法学、公共管理与科技政策，是属于传播学、法学和管理学范畴的社会科学。我们的人文社会科学在若干个亚学科和交叉学科领域已经形成了自己的优势。

健全的大学应当有功底厚实、队伍精干的文学、史学、哲学等基础人文学科，以及社会学、政治学、经济学和法学等基础社会科学。适度的基础人文社会科学群的存在，不仅可以使已有人文社会科学亚学科和交叉学科的优势更加持久，而且可以把人文社会科学素养教育自然而然地融入理工科大学的人文氛围建设之中。从学理上持续探索人类价值、不懈追求社会公平，并在这样的探索和追求中传承学术、培养人才、传播理念、引领社会，是大学为当下社会和人类未来所要担当的责任。

首辑“国科大文丛”的出版，是人文学院成立10周年、自然辩证法教研室建立35周年、自然辩证法组成立56周年的一次学术总结，是人文学院在这个特殊的时刻奉献给学术界、教育界和读书界的心智，也是我院师生沿着学术研究之路继续前行的起点。

随着学术新人的成长和学科构架的完善，“国科大文丛”还将收入我院师生的个人专著和译著，选题范围还将涉及更多领域，尤其是基础人文学和社会科学领域。我们也将以开放的态度，欢迎我院更多师生和校友提供书

稿，欢迎国内外同行的批评和建议，欢迎相关基金对这套丛书的后续支持。

我们也借首辑“国科大文丛”出版的机会，向中国科学院大学领导、中国科学院研究生教育基金会、我院前辈学者、“国科大文丛”编者和作者、科学出版社的编辑，表示衷心的感谢。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何定成' (He Dingcheng).

2012年12月30日

| 学术自传

一、童年时代和学生时代之回顾

我 1915 年出生在上海，本姓郁，名锺正，“于光远”是我参加革命后改的名字。我从小生活在一个经济不宽裕却充满爱和平等气氛的家庭环境中。我的父亲早年毕业于上海兵工专业学校，学的是兵器制造，并接受了西方民主思想，拥护共和制。我的母亲贤惠勤劳，虽然没有上过学，却也能读书、写信，并且思想开通。

少年时，读书是我的最大乐趣。我从 7 岁时起，就开始把父亲的藏书翻出来读。我父亲的藏书数量虽然并不算多，但相当多样化，包括中国古典小说（如《三国演义》、《水浒传》），近代西方学者著述（如赫胥黎的《天演论》），戊戌人物的政论（如《梁启超文集》），代数、几何、物理、化学、枪炮制造原

理等。到11岁时，家中的藏书已全部被我浏览过了。12岁那年，我随父母搬到北京，偶然发现西单南路有一个“头发胡同图书馆”，里面有许多书，我兴奋异常，于是成为那里的常客。我认为图书馆给予我的知识不亚于学校。

除了学校和图书馆之外，我还从其他生活经历中学到了知识。由于父亲失业，家境困难，我从16岁开始半工半读，曾在一家化学工业社当技师，从化学工业社的实验室中，我获得了实用化学知识。看别人下棋打牌，则为我后来研究竞赛论铺垫了初步知识。几年前我写《漫谈竞赛论》时，所用的部分知识就是在那时获得的。

我在青年时代一度想成为一个物理学家。1932年考入上海大同大学，1934年，通过了清华大学吴有训教授的考试，从上海大同大学转到清华大学，成为清华大学物理系三年级破例招收的插班生。在此之前，清华物理系从未招收过三年级的插班生。吴有训、周培源等前辈学者都对我寄予厚望。当时的清华大学物理系是一个培养物理学家的基地，这里有优秀的教师和富有才华的同窗，我的同班同学，如钱三强、王大珩、何泽惠等，后来都成为著名的物理学家。

但我的物理学家之梦却没有成为现实。当时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日益逼近华北，局势一天天紧张，学生们已不能安心读书了。1935年年底我投身到“一二·九”学生运动中，于1937年3月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经历了学生运动的洗礼，在学校党组织和革命青年的影响下，我决心义无反顾地投身到拯救中华民族的事业中。

我的毕业论文是有关广义相对论的，导师是周培源。1937年，周先生从普林斯顿大学进修回到清华大学后告诉我，他将我的毕业论文给爱因斯坦看过，爱因斯坦提出了一些修改意见。周先生希望我能尽快进行修改，然后以我们两个人的名义在《物理学报》上发表。那时我已经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我把这件事汇报给党组织后，组织支持我做这件事。正在我打算向周老师请教，继续修改论文时，“卢沟桥事变”爆发，党组织委派我去保定建立“民先”（“抗日民族解放先锋队”的简称）临时总队部，修改论文的事便不了了之。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投身于挽救民族危亡的抗日战争成为我唯一的选择。也就是从那时起，我彻底放弃了成为一个物理学家的梦想。

这一年年初，居里夫人的丈夫约里奥·居里要在中国招收一名研究生。我和钱三强都报了名。其实我当时已经是一个职业革命者了，没有固定的收入。可是在此之前我在广州岭南大学做过一段时间助教，每月给家里寄钱。回到北京后，一下子没有了收入，无法养家了，总要有一个借口，于是我就跟父母说，我回北京就是要报考研究生。其实我根本就没有打算出国做研究生，于是就顺理成章地把这个名额让给了钱三强。钱三强出国前夕，我在他的纪念册上写下了这样一段话：我现在参加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斗争，目的是建立一个民主的、劳动人民当家做主的国家。革命成功之后要进行建设，你出国深造，回来之后就可以为这样的国家服务，到那时我们还会合作。后来果然如此，日本投降后，钱三强学成归国，为我们国家的科学事业和国防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钱三强告诉我，那本纪念册他一直珍藏着，可惜在“文化大革命”中丢失了。

二、从事学术研究的历程与成果

（一）早期从事学术研究的历程

1. 如何走上社会科学研究之路

其实我从来没有做一名社会科学家的意识。因为革命需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需要社会科学的知识，于是我在参加革命的过程中，逐渐对社会科学产生了兴趣，通过对马克思主义著作的学习和对社会科学理论的钻研，自然而然地成为一名社会科学工作者。我最早阅读马克思主义著作是在清华大学学习期间。我对哲学的喜爱，从初中时就开始了。在上海上高中和大学时，我就看了一些有关自然哲学的书。到清华大学以后，1936年上半年，我选修了张申府教授开的“形而上学”课程，在张教授给学生开出的十几本参考书中，有恩格斯的《反杜林论》和列宁的《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我从图书馆里借来这两本书的英译本，从头到尾啃了下来。这两本书带给我的震撼是前所未有的，使我对马克思主义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可以说从此我开始走上了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的道路。至今我仍然对自己的选择毫不动摇。

我曾经说过：我是一个死不悔改的马克思主义者。

1936年夏天我回上海时参加了艾思奇、章汉夫等组织的自然哲学研究会，从此开始了我的哲学社会科学的学习和研究生涯。

2. 逐渐成为社会科学家的19年（1936~1955）

自1936年从物理系毕业到1955年我被选聘为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学部委员，是我逐渐成为社会科学家的19年。要对这个过程进行叙述，说来话长。概而言之，我并没有想当社会科学家的意识，我只是为革命学习、研究社会科学，在革命工作中学习研究社会科学——当然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科学。因为革命需要社会科学，社会科学能对革命起指导作用，我对社会科学才产生了强烈的兴趣。我也相信，在革命中学习社会科学，才能学到对革命有重大意义的社会科学真理。我就是这样自然而然地成了一个社会科学家的。

青年时代所受过的严格科学训练和打下的自然科学的基础，为我后来进行社会科学的学习和研究无疑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我在大学图书馆里借到了《反杜林论》和《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这两本书的英译本，在阅读中我感受到从未有过的震撼。接着，我又开始研读英译本的《资本论》。1936年夏天回到上海时，我参加了艾思奇、章汉夫等组织的自然哲学研究会。从此，我开始了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生涯。

大学毕业后，我到广州岭南大学任物理学助教，并以此为掩护从事革命工作。当我着手建立的地下革命组织被破坏之后，我被党组织调回北平，参加“民先”全国总队部的工作。1937年3月，我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从1937年年初到1939年5月，我先后在北平、广州、太原、武汉、粤北等国民党统治区从事党的青年工作，1939年被调往延安，在中共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简称中央青委）工作。1940~1942年，兼任延安中山图书馆馆长，并在毛泽东青年干部学校讲授社会发展史等课程。1942~1943年，任中共中央西北调查局研究员。在此期间，我开始研究土地问题和陕甘宁边区的减租问题、农业累进税问题、农村互助合作问题等，在农村作了许多调查研究。我与柴树藩、彭平合写的《绥德、米脂土地问题初步研究》当年在延安印刷，1979年由人民出版社正式出版，后被译成多国文字。1943~1945年

我在延安大学财经系任教，并负责学校教务工作。在延安期间，由于有较好的学习和研究条件，我得以阅读了大量马克思主义的著作，包括中译本《资本论》，并着手翻译恩格斯的《自然辩证法》。同时，我参加了延安的几个读书会。在1940年延安新哲学学会的年会上，我的关于事物发展中过渡阶段的产生原因的发言，引起了毛主席的重视。我还积极参加了延安自然科学研究会的筹建工作，成为这个研究会的驻会干事之一。

日本投降后，1946年我被中共中央派往北平创办《解放（三日刊）》，任编委。国共谈判破裂之后，我回到延安，担任《解放日报》言论部副主编。1947年3月，我参加了中央土改工作团，在晋绥、河北、山东等革命根据地参加土改，同时进行调查研究。1948年，我被调往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作，同时开始编写普及性的社会科学知识教材，如专门讲授如何进行调查研究工作的《调查研究》（该书1949年出版，1981年经改写后以“怎样进行调查研究”为名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从1948年到“文化大革命”爆发前，我担任过中共中央宣传部理论教育处副处长、科学处处长、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学习》杂志主编。20世纪50年代初，我写了大量的理论著述，编写了多部教材，如与王惠德合著了《中国革命读本》（人民出版社，1951年）；与胡绳、王惠德合著了《社会科学基础知识讲座》（1~4册）（人民出版社，1951~1952年）；与王惠德合著了《政治经济学讲座》（三联书店，1951年）；与胡绳、廖沫沙、季云合著了《政治常识读本》（上、下）（学习杂志社，1951年）等。这些读物在当时对普及马克思主义理论曾起过重要作用。

（二）我的主要学术成果

我是一个兼有着深切的社会关怀和学术关怀的经济学家，在学术活动中，我总是试图寻找二者间的支点，来确定自己的学术研究方向。广泛的学术兴趣和丰富的人生经历，使得我的学术思想内容十分丰富。因此，要了解我的经济学思想和所提出的理论，有必要同时了解产生这些思想和理论的社会经济、政治、意识形态背景乃至个人的经历。

我是一个兴趣广泛的人，因此碰到什么问题都要研究一番。久而久之，

就成了一个杂家，什么都知道一点，什么都不大精通。我的研究成果可以分为以下 10 个方面。

1. 在自然辩证法学科方面的研究

自然辩证法始终是我研究的领域。1936 年我在清华大学物理系的最后一个学期的学习中，对自然辩证法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在周培源教授的指导下，我的毕业论文题目是“坐标系在动力场中的运动”。1940 年 2 月，陕甘宁边区自然科学研究会在延安成立，该学会组织了一个自然辩证法研究小组，在会长徐特立的指导下，由我主持。当时我还兼任延安中山图书馆馆长，在图书馆多次举办了学习研究“自然辩证法”的座谈会。为学习研究需要，我在延安时就开始翻译德文版的恩格斯的《自然辩证法》，并陆续在延安报刊上发表。这本译著后来经曹葆华、谢宁等同志整理校译后，于 1955 年由人民出版社正式出版。20 世纪 80 年代初，这本书又在我的主持下，经查汝强等同志重新校译，由人民出版社再版。1944 年，我在延安大学讲授自然发展史。1955 年，我与周培源、王竹溪、黄昆、徐光宪、沈同等科学家一起在北京大学哲学系开设了“自然和自然发展史”课程。1956 年在制订 12 年科学发展规划时，在我的倡议下，由我负责专门制订了一个全国范围的自然辩证法学科发展规划，并且在中国科学院哲学研究所成立了自然辩证法研究组，创办了《自然辩证法研究通讯》杂志，我兼任研究组组长和杂志主编。我的倡议得到了潘梓年先生的支持。1956 年，北京大学哲学系招收自然辩证法专业研究生，由我与冯定、汪子嵩一起任哲学导师，周培源、王竹溪、徐光宪、沈同任自然科学导师。1956 年，我参与并主持了著名的青岛遗传学座谈会。在会上，我就如何在自然科学领域里贯彻“双百方针”作了发言。1958 年我提出研究“历史唯物主义论科学”，也就是提倡研究自然科学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和自然科学在社会发展中的规律。1960 年 8 月，我与李昌、潘梓年倡导召开并主持了全国自然辩证法座谈会，会议的一个重要成果是开辟了关于生产实践和技术发展的辩证法研究新领域，推动了技术哲学的研究工作。1964 年 8 月 24 日，毛泽东同志邀周培源与我谈话，从日本物理学家坂田昌一的文章《关于新基本粒子观的对话》谈起，谈了很长时间的辩证法研究问题。1965 年 5 月，《红旗》杂志再次发表坂田昌一的文章，

并根据毛泽东谈话的精神写了编者按语。我利用科技界和哲学界座谈坂田昌一的文章的时机，进一步推动了自然辩证法的学习和研究工作。1965年下半年，我倡议并组织编写《自然界的辩证发展》多卷本巨著，其中包括天体史、地球史、生物史、人类史、工业史、农业史、医药卫生史等。我先后在大连、沈阳、上海、杭州等地召开编书研讨会，并开始组织编译国外的有关研究资料。这一基础性研究工作，由于“文化大革命”的爆发而不幸夭折。针对“文化大革命”中对自然科学基础理论研究的破坏，1977年我就在考虑如何恢复自然辩证法的研究工作。我曾建议哲学研究所研究两个问题，一是科学是生产力，二是用哲学指导自然科学的研究，但不是用哲学代替自然科学研究。1977年3月，由我倡议，中国科学院理论组、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理论组和哲学研究所自然辩证法研究室在北京联合召开了自然辩证法座谈会，在理论上进行拨乱反正，并就如何恢复和开展自然辩证法研究工作交流意见。1977年12月至1978年，在全国科学技术规划会议期间，我倡议并组织召开了全国自然辩证法规划会议，作为全国科学技术规划会议的一个组成部分。会上制订了《1978~1985年自然辩证法发展规划纲要（草案）》。会议期间，我倡议创办了《自然辩证法通信》小报，以推动全国自然辩证法工作的开展并加强学术信息交流。会议后，我在中国科学院创办了《自然辩证法通讯》杂志并担任主编。1978年夏季，由我倡议，由中国自然辩证法研究会筹备委员会主办，在北京召开了自然辩证法讲习会，来自全国各地的1500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期间还召开了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的座谈会。1981年10月，在邓小平同志的支持下，中国自然辩证法研究会成立，我是这个研究会的第一届和第二届理事长。我们这个研究会始终在积极地推动我国自然辩证法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20世纪60年代和“文化大革命”后，我先后招收了四届共27名自然辩证法研究生，如今他们和他们的学生已成为我国自然辩证法研究和教学领域中的骨干力量。1983~1993年，我倡议并主持编写了《自然辩证法百科全书》，其中有些条目是我根据自己的研究成果撰写的。我主张从马克思主义的角度研究自然科学哲学。我提倡自然辩证法不但要研究天然的自然，还要研究人工的即社会的自然。1994年《自然辩证法百科全书》由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出版。1996年12月，江西科技出版社出版了我的长达48万字的著作——《一个哲学学派正

在中国兴起》。我们这个学派是属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学派的，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学派中重视自然辩证法的一个学派，在自然辩证法学派中，又是特别重视“人工的自然”或“社会的自然”的一个学派。

2. “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和“作为社会主义建设的科学的马克思主义”

我从20世纪50年代开始，将研究重点放在“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上。当时对这一领域的研究通常承袭苏联学者编写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中的说法，叫做“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而我则提出了另外一个用语，即“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这一用语是由我发明和最早使用的，后来被不少经济学家所接受。对于为什么不沿用原来的说法，我提出的一个理由是，有一些对资本主义经济的政治经济学研究，如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由于其着眼点和结论是社会主义的，因此也可以说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但这种研究和以社会主义经济关系为对象的研究是不同的，将两者按照同样的名称称呼容易发生混淆。

然而，这个根据只是我采用新用语的一个考虑。我采用“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这个用语，事实上也显示出我当时所主张的一种研究取向，即试图把对社会主义经济的政治经济学研究和对资本主义经济的政治经济学研究建立在统一的科学理论基础上。在我看来，以原苏联经济学者写的教科书和相关论著为代表的对社会主义经济关系的研究，远未达到像马克思那样对一种经济形态加以科学“解剖”的程度。

不过，我并不主张将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研究局限在马克思的《资本论》的架构和范畴内。我认为，学科的发展和时代的特点、时代的任务、时代的精神是联系在一起的。我在1983年的一篇论文中，以“发展作为社会主义建设的科学的马克思主义”为基本命题展开了论述。在那里，我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分成上、下两篇，即作为社会主义革命的科学和作为社会主义建设的科学。《资本论》属于上篇的范围，其任务是批判资本主义制度，说明社会主义产生的根据。而当前的时代要求发展作为社会主义建设的科学的马克思主义，以解决大量的建设问题，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是其中重要的基础理论。它要分析一系列与经济建设有关的政治经济学问题，如制度

与个人积极性和创造性的发挥、制度与合作和竞争、制度与计划性等。我认为许多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著作事实上没有揭示出多少对于建设有意义的道理。1958年，我将在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研究论文结集出版，定名为“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探索”（由人民出版社出版）。

20世纪60年代初，中央曾委托我主持编写政治经济学教科书，资本主义部分的编写工作以马克思的《资本论》为基础，我很快便完成了，它成为当时高等院校的教材。但社会主义部分的编写则困难得多。这一背景曾促使我尝试完成比较系统的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著作。当时我组织了一批经济学家从1961年到1966年工作了5年，完成了几十万字的《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初稿。但在准备修改的时候，“文化大革命”爆发，工作因此而中断。“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我受到批斗，被剥夺了正常工作的权利，但我的思考并没有停止。我在对“文化大革命”的观察中，更深刻地考虑了社会主义国家面临的一些根本性问题。1975年我恢复工作，成为邓小平同志直接领导下的国务院政治研究室的负责人之一。我积极投入到和“四人帮”的斗争中，并开始继续我的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研究。

“四人帮”倒台之后，我组织学术界针对“四人帮”宣传的“按劳分配产生资产阶级”、“全面专政”、“批判‘唯生产力论’”等进行了一系列理论讨论。这些讨论打破了长期形成的思想禁锢，推动了思想解放，同时也深化了政治经济学理论的研究，对于按劳分配概念、劳动报酬形式、按劳分配与平等的关系等问题作出了较以往更为深入的阐述。然而，越是深入的研究，越使我放弃了体系化的打算，宁可围绕问题展开探索。

从20世纪50年代起，我在政治经济学领域中已经耕耘了40余年，我的学术积累虽然日渐丰富，但我却已经放弃了完成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教科书的想法。40多年的探索，使我深感探索的必要。我仍以“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探索”为名出版我在这个领域中的研究成果，至今已由人民出版社出版了7卷，大约280万字，它们记录了我和我的经济学界同仁们不懈探索的历程。

3. 所有制实现论和所有制选择的生产力标准

所有制理论是我的政治经济学研究的一个主要领域。从20世纪50年代

开始，来自苏联的政治经济学研究的传统架构是将经济关系分为三个方面，即生产资料所有制、生产过程中人和人的关系、消费资料的分配。这三个方面中，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着其他两个方面，因而是最重要的。在这个分析框架中，生产资料所有制被处理为外生的，并不受经济活动过程的直接影响。我不满足于这样的处理。在系统研究了马克思有关所有制的论述后，我根据马克思关于“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总和”的思想，发展出“所有制实现论”。根据这一理论，所有制要在生产组织、交换、分配等经济过程的各个环节中实现，才是有经济意义的，否则只是法律的想象。这样，所有制不是被理解为由国家强制力一次性安排下来的，而是伴随着各种经济活动的一种过程，它在这一过程中被塑造、硬化或改变。20世纪70年代后期，我运用这样的观点，对“四人帮”将按劳分配和公有制割裂开的做法进行了批判。“所有制实现论”为中国的一批经济学家所接受。

以“所有制实现论”作为理论基础，我对一些不同形式的所有制进行了分析。一个有代表性的论点是我对国家所有制的区分，即把国家所有制区分为直接的国家所有制和间接的国家所有制。所谓直接的国家所有制是指由国家支配资源的使用、确定和委派经营者的制度；间接的国家所有制则是和国家力量向其他所有制形式的渗透联系在一起，只要国家享有某种收益权，便意味着这种所有制的存在。依此逻辑，在存在国家税收的地方，也意味着国家对计税资产拥有某种所有权。我的这种思想来源于恩格斯关于国家税收造成对私有权的约束的论点。许多经济学家大概不会同意我的这一看法，但是，除了需要做进一步澄清概念等技术性的工作之外，我的论点中涉及了一个重要的视角，即产权与国家权力间的关系、产权界定机制和国家权力结构的关系。

从1978年起，我把研究重点放到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问题上。我是最早主张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核心是所有制改革的经济学家之一。我提出，在决心改革之后，首先必须明确的是，应该确立怎样的所有制形式和结构。我批评了当时不少干部头脑中存在的以“大”和“公”为标准判别所有制优劣的看法，批评了当时流行的所有制优劣的序列表：国有制无条件地比集体所有制优越；集体所有制无条件地比私有制优越；在集体所有制范围内，公社所有无条件地比大队所有优越，大队所有无条件地比小队所有优